

院長提示：

民國 113 年 4 月 18 日第 3900 次會議

一、當我們回顧臺灣社會發展的歷程，將會發現除了二二八事件是臺灣歷史斑駁的傷痕、人民曾經刻骨銘心的傷痛外；自 1949 年 5 月 19 日頒布戒嚴，並旋即於隔天零時開始實施，一直到 1992 年解除戒嚴，這段期間，臺灣在威權統治下，人民長期受到獨裁政權的白色恐怖，更是影響臺灣民主發展，最為深遠、最多血淚的一段歲月。如果沒有一個記憶日或紀念日，來幫助臺灣人民記憶，並且深切反省這個對社會影響這麼深遠的歷史傷痕，將會是政府在推動轉型正義工程方面，功虧一簣的大缺憾。

近期頻仍地收到來自民間，對於制定記憶日或紀念日的倡議，蔡總統即指示研議「白色恐怖記憶日」，而本院也已經於上週核定，將每年 5 月 19 日訂為「白色恐怖記憶日」。希望這段白色恐怖，斲傷人權的歷史，能成為臺灣社會的集體記憶，除了體認威權統治時期，國家暴力對人性尊嚴的侵害，在深切地同理受難者遭遇之外，更能時刻提醒執政者，不應重蹈覆轍。未來政府也將持續與民間攜手合作，共同邁向轉型正義的新階段。

5 月 19 日這一天即將到來，請文化部儘速會同相關機關

(構)，妥為規劃辦理相關教育、文化推廣活動，以具體回應民間對於形塑公共記憶、反省威權歷史，促進社會凝聚共識的期待，一起繼續為更好、更團結的臺灣社會努力。